

游客拒乘观光车强行驾车进景区

挨批后投诉,栖霞文旅局:统一停车是安全需要,是否乘观光车可自愿选择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日前,市民张先生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他和朋友到位于栖霞市的天崮山风景区游玩时,拒绝乘坐景区观光车,强行驾车闯关进山被景区工作人员批评教育。

3月31日下午,张先生和朋友通过网上平台购买了天崮山风景区的门票。他们驾车到达景区后,结果被告知需要将车停到附近停车场,换乘景区的观光车进山游玩。张先生心想,自驾车开进景区,一路上还能欣赏风景,不必再花钱乘坐观光车,便拒绝了工作人员的建议,强行闯关近4公里将车开到天崮山景区的游玩区。张先生因不服从景区的管理规定,被景区工作人员批评教育。

张先生说,自己有车能进山,为啥

非得要乘坐观光车多花钱呢?4月2日,栖霞市文旅局工作人员对此解释,天崮山风景区从景区山门到游玩区有近4公里的山路,路途狭窄蜿蜒曲折,且附近村庄的村民常驾驶农用三轮车上山干活,两车无法正常会车,十分危险,所以不允许私家车进入,而是统一停放到景区设置的专用停车场。

“景区对私家车通行和停放有明文规定,游客可以自行选择乘坐观光车或者步行游玩,绝对没有强行要求游客乘坐观光车。”景区管理人员表示。

采访中,多位市民也表示,作为游客应该配合与服从景区工作人员的指挥与管理,否则到了旅游旺季车辆、游客多的时候,人车混行很容易发生事故,所以大家要遵守景区的管理规定,共同营造和谐的旅游环境。



两位老人走失 警民合力找回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林媛通讯员 莱公宣 摄影报道)近日,莱山公安接到群众报警称家中两位老人离家后一直未归,疑似走失。民警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通过多方努力,将老人平安送回亲人身边。

“虽然已是春天,但气温仍然很低,早找到老人一分钟就多一分安全!”接到报警后,莱山公安初家派出所迅速行动,通过调取监控,对汪大爷和文大妈的轨迹进行追踪,并同时发布协查通告。通过研判监控,民警发现两位老人最后出现的地点位于院格庄派出所辖区,随即联系该派出所开展搜寻工作。

院格庄派出所接到通告后,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联合指挥中心视频侦查组、巡警大队无人机等力量,同时发动警务助理、网格员等群防群治力量,积极寻找走失老人下落。

考虑到村附近山路错综复杂,且林间搜索难度较大,院格庄派出所民警继续派出警力加大搜索力度,并联合898公益救援队、牟平蛟龙救援队等30余人一起进山寻找,最终在山林深处找到走失的汪大爷。

让民警担忧的是,此时汪大爷与文大妈已经走散,但由于汪大爷年岁较高,无法清楚描述文大妈的踪迹。民警只能将汪大爷先行接到派出所,对文大妈继



续开展搜寻工作。

功夫不负有心人,正在警民联手搜寻时,民警接到热心群众报警,称村头水库旁发现一位疑似走失的老人。经民警现场确认,该老人就是正在寻找的文大妈,随即让老人安全带至派出所并与家属取得联系。

经过检查,老人身体没有什么大碍。至此,大家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这场警民合力寻人的行动也画上圆满的句号。

随着年龄的增长,老年人的记忆力可能会出现明显减退,因方向感减

弱、特别是对环境不熟悉,老年人独自外出时很容易发生迷路等突发状况,建议家属尽量避免让记忆力差的老人单独外出活动。如家属确实无法陪同,建议为老人配备老人机,在出门前充好电、调好铃声音量,方便随时联系,或制作写有姓名、地址和家属电话的卡片,由老人随身携带,以便于热心群众和民警发现走失老人后及时联系家属。

民警表示,一旦发现老人走失,请第一时间报警处置,并提供相关线索积极配合警方开展走访查找工作。

烟台有没有临终关怀病房?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4月2日8:00至8:30,烟台市卫健委的嘉宾做客烟台广播电视台《民生热线》节目直播间,回答市民咨询的相关问题。

市民:烟台有没有临终关怀病房?

党组成员、副主任、三级调研员张葵阳:一直以来,安宁疗护是我们鼓励各医院转型发展的方向,要求各级二级医院建立安宁疗护和临终关怀病房,例如莱山镇的民营医养结合机构圣莱恩康复医院,这是我市最早建立安宁疗护和临终关怀的地方,您可以去了解一下。另外,我市还有一些医养结合机构和基层二级医院,都逐步将安宁疗护作为自己的特色发展。



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如何申请?

咨询: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如何申请?

答复:缴纳生育保险的女职工住院分娩时发生的因生育及生育引起的疾病和合并疾病的医疗费用纳入生育保险支付范围,由协议定点医疗机构按规定与参保职工结算,产前检查费实行定额支付,标准为1000元,与生育医疗费用合并支付。即生育费用报销不需要申请,出院时可在就诊定点医疗机构直接报销。生育津贴不需要申领,生育医疗费结算完成后,单位当月继续为您足额缴纳生育保险满12个月,可以享受生育津贴,生育津贴当月即可发放。

咨询:发生意外伤害住院后,医保报销审核需准备哪些材料?

答复:意外伤害是指因意外导致身体受到伤害的事件,是外因的、突发的、非本意的、非疾病的使身体受到伤害的客观事件。参保人发生意外伤害住院就医报销流程:医疗机构收治意外伤害参保人员时,首诊医生需如实书写医疗文书,详细记录意外伤害的原因、受伤经过等,由参保人员或家属签字确认;参保人或委托代理人如实填写《意外伤害情况说明表》,并签字确认。医疗机构负责对意外伤害情况进行审核,如果属于医保支付范围的,则在医院结算报销;对明确不属于医保支付范围的,不支付相关医疗费用;对于需进一步确认的,将电子材料或纸质材料提交归属地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进一步核查,待核实后按规定支付患者相关费用。

咨询:医保卡丢失期间,可以使用医保电子凭证进行结算吗?

答复:医保电子凭证是由国家医保信息服务平台统一生成,是基于医保基础信息库为全体参保人员生成的医保身份识别电子介质。拥有医保电子凭证,意味着参保人员就医购药时无须携带实体卡,只需刷医保电子凭证就可轻松结算。不管是挂号、看病、买药,还是医保查询、参保登记、报销支付等,都可以通过医保电子凭证来办理。

张孙小娱 衣宝萱



医疗保障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合办

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